

文学系函授教材

文学创作与艺术提炼

北京人文函授大学编

北京人文函授大学教材编审委员会

主任：周宏兴

副主任：马畏安 李德堂 刘国盈 高铭暄

编 委：（按姓氏笔划）

马畏安 王粹 田丁 刘锡庆

刘国盈 李志强 李德堂 陈道

张福山 杨大文 周宏兴 周志祥

高铭暄 梁式中 郭锦桴 曹茹萍

章安琪 谢自主

文学系函授教材

文学创作与艺术提炼

马畏安 吴 克

北京人文函授大学编

目 录

第一章	“不可思议的魔术”——艺术提炼的威力	(1)
一、	“这里隐藏着一种不可思议的魔术”	(1)
二、	“真——假——真”的过程.....	(7)
三、	“比真实还真实”	(25)
第二章	通向“魔术”的道路——艺术提炼的途径	(35)
一、	合 成	(36)
二、	开 挖.....	(50)
三、	生 发	(57)
四、	幻 化.....	(64)
第三章	梦往神游，设身处地——想象在艺术提炼中的作用	(70)
一、	一篇小说的诞生	(70)
二、	在想象中提炼，为提炼而想象	(79)
三、	耗子把神想象成耗子	(96)

第四章 立主脑——主题思想的提炼	(105)
一、思想和幻想的广阔天地	(105)
二、关于为人生、新意及其他	(115)
三、要紧的还是真情实感	(134)
第五章 “文学是人学”——人物形象的提炼	(140)
一、主旋律——人物命运	(141)
二、多色调——人物性格	(145)
三、特写——人物肖像	(167)
四、伴舞——次角与反角	(171)
第六章 “行动的艺术——情节的提炼”	(174)
一、情节是人物关系和生活矛盾的历史	(176)
二、情节是性格和主题的发展过程	(186)
三、情节是叙事文学作品的艺术框架	(195)
第七章 “为什么北方鸡叫一遍才天亮呢？” ——细节的提炼	(208)
一、细节提炼的意义	(209)
二、细节提炼和人物刻画	(213)
三、细节提炼和主题开掘	(219)
四、细节提炼和情节进展	(221)
五、细节提炼和环境衬托	(223)
六、细节提炼的原则	(224)

第八章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艺术提炼和生活	(232)
一、	不能“凭空创造”	(232)
二、	直接的、熟悉的、完整的	(237)
三、	“所希望的和可能产生的……”	(255)
第九章	“作家应该争取作一个学者”——艺术提炼和作家的文化素养	(264)
一、	人人所需，作家尤需	(264)
二、	广收博取，开阔视野	(269)
三、	采撷英华，精读名著	(286)
四、	消化吸收，滋补提高	(287)
第十章	“从血管里出来的都是血”——艺术提炼和作家的思想	(294)
一、	作家的“苦恼”	(294)
二、	“我不愿意她死”	(299)
三、	作家的感情和创作	(309)
四、	艺术家的普遍概念	(319)

第一章 “不可思议的魔术”

——艺术提炼的威力

文学一向被称为生活的教科书。有位当代作家认为，这种说法是有道理的，但“说‘文学是生活的参考书’，似乎更好些。”

“教科书”也好，“参考书”也好，都不过是不同角度、不同深度的区别，这些说法的真正含义，都在于揭示文学与生活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所以，无论说文学是“教科书”还是“参考书”，都说明着文学早已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不可缺少的精神食粮。首先是文学离不开人民，脱离了人民及其现实生活的文学是不可想像的。换句话说，只要是文学，就必然来自人民和现实生活。当然，人民也是离不开文学的。只要是一个神经正常的人，一辈子没有读过生活的“教科书”或“参考书”、一辈子不接触文学，哪怕是处于低级、原始形态的文学——例如听故事之类的口头文学，恐怕也实在是罕见的。

那么，人们为什么象离不开空气和粮食一样离不开文学？在阅读文学作品或听人讲故事的时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心情、什么样的感受呢？

一、“这里隐藏着一种不可思议的魔术”

高尔基曾经生动地描写过他年轻时阅读文学作品时所产生的奇异感觉。他说：

我记得，我在圣灵降临节这一天阅读了福楼拜的《一颗纯朴的心》。黄昏时分，我坐在杂物室的屋顶上，我爬到那里去是为了避开那些节日的兴高采烈的人。我完全被这篇小说迷住了，好象聋了和瞎了一样，——我面前的喧器的春天的节日，被一个最普通的、没有任何功劳也没有任何过失的村妇——一个厨娘的身姿所遮掩了。很难明白，为什么一些我所熟悉的简单的话，被别人放到描写一个厨娘的“没有趣味”的一生的小说里去以后，就这样使我激动呢？在这里隐藏着一种不可思议的魔术，我不是捏造，曾经有好几次，我象野人似的，机械地把书页对着光亮反复细看，仿佛想从字里行间找到猜透魔术的方法。^①

自然，阅读文学作品时产生的感觉，会因各人的生活经验、感受能力、审美趣味的不同而不同。但是，高尔基这段话至少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文学作品可以使人神动思飞、如醉如痴，而人的感受力、艺术鉴赏力，也可以敏捷地感知文学作品的精妙之处，因而进入痴迷状态。这正如马克思用哲学语言所概括的：“只有当物以合乎人的本性的方式跟人发生关系时，我才能在实践上以合乎人的本性的态度对待物。”“只有音乐才能激起人的音乐感；对于不辨音律的耳朵说来，最美的音乐也毫无意义”，“对我说来，任何一个对象的意义（它只是对那个与它相适应的感觉说来才有意义）都以我的感觉所能感知的程度为限。”^②

当文学作品真正打动了读者心灵的时候，的确能令人感

① 高尔基：《谈谈我怎样学习写作》，《高尔基论文学》。

②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

同身受，如入其境，在这种时候，文学作品仿佛真的会产生一种吸引读者的强力，“魔力”，犹如给读者的身体里注入了某种特殊的精神兴奋剂一样，使他们食不知味，卧不安寝，情思贯穿其间，心驰神往。高尔基说自己读福楼拜的《一颗纯朴的心》时，“好象聋了和瞎了一样”，他觉得“这里隐藏着一种不可思议的魔术”，进而想“找到猜透魔术的方法”。这种感受决不仅仅在后来成为世界文豪的高尔基身上才会产生，就是我们自己，我们身边的亲人、同事，一句话，一切最最普通的人，只要是有感情又有理智的人，都会不同程度地产生类似的精神感受。

对于一部真正称得上是艺术品的作品来说，即使它所描写的是我们所熟悉的简单的生活、普通的人物、司空见惯的事件，一旦成为作品有机整体的一部分时，都会产生不同寻常的魔力，人物的面貌和品格、事件的形态和意义，都以强烈的艺术冲击力和感染力，出现在我们面前。左拉的《小酒店》和老舍的《茶馆》，一个是法国的底层酒店，一个是中国的普通茶馆，这样的社会环境和在这样的社会环境里活动的人物，都是那个时代里最常见、最普通、也最不起眼的。那里既看不见普法战争的滚滚硝烟，也听不见民主革命的隆隆炮声，可在作家的笔下，它们却如此集中而深刻地解剖、概括和展示了不同历史进程的整个时代。随着时代大波的涌落走进我们心中的那些人物形象，也都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鲜活的印象。

陕西的几位老作家，不止一次地谈到过文学作品（包括长篇小说）里描写的事件，认真分析起来，其性质和类型也并不多。可是，读者在读的时候，却仿佛看到了大千世界，

看到了这个世界上发生的种种重大的历史变迁；看到了生活的每一个角落，看到了各个角落的细微的变化；看到了形形色色的各阶层人物，他们之间的冲突，那些缠不清、扯不断、牵牵连连、盘盘绕绕的矛盾纠葛，好象生活原来就是这个样子，一切生活中有的和可能有的都是那样入情入理、实实在在地呈现在你的面前，使你决不以为这当中有什么虚构、有什么夸张、有什么连缀、有什么剪裁，除去思绪的升沉和感情的浸渗以外，你不会怀疑这一切就是鲜明生动的现实生活本身。

巴尔扎克说，文学作品是“庄严的谎言”^①，认为“创造一些比真人更真实的人物，的确是不朽的工作”^②。是的，文学作品中描写的人物和事件，并不全是生活中实际发生过的。但是，好的文学作品给人的真实感，甚至比生活中的真实还要强烈。人们似乎看见生活里发生过这类事件，至少是相信生活里可能发生这些事件，相信生活中一定会有这类人物；因而同书中的人物一起哭、一起笑，同情他们的遭遇、关心他们的命运、赞美他们的智慧和品德，对他们一往情深，甚至确信他们就生活在现实生活中，甚至一再急切地打听他们住在哪里，想要找到他们。

福楼拜所作著名长篇小说《包法利夫人》的女主人公爱玛，在生活中有过一个粗糙的原型。这个年轻的法国女人叫阿德尔芬娜。她自幼喜欢读小说，并且深受一些流行小说的影响，逐渐养成了浮荡轻佻的性格和追求时髦的生活方式，她酷爱打扮，生活过得散漫而奢侈。婚后，因闲得无聊，不

①巴尔扎克：《〈人间喜剧〉前言》。

②巴尔扎克：《幻灭》。

久就开始欺骗丈夫，先后成为两个男人的情人，而且越来越堕落，债台高筑，穷愁潦倒，终于精神崩溃，服毒自杀。福楼拜挖掘了这个原型的深刻社会意义，写成了《包法利夫人》。小说传播开来以后，引起社会很大轰动，人们相信这篇小说的情节和人物是生活真实的再现，纷纷传说包法利夫人就是那个阿德尔芬娜，以致引起法国当时一位位高权重的帝国律师的恼怒而向法院起诉作者，说作者败坏社会道德，败坏上层社会的名誉。其实，福楼拜的这种从生活中采撷原型的现实主义写作方法，和我们熟知的任何现实主义作家一样，并不是简单的临摹，而是经过大量的艺术加工、提炼的。然而，由于作品的深刻而广泛的社会影响，几十年过去了，人们仍然认为“包法利夫人”是真实存在过的，许多文章对此做了大量的考证。尔后，这种执着的社会传闻竟使得阿德尔芬娜家乡小镇上的人都坚信不疑了。他们恍然大悟：噢，原来这个阿德尔芬娜的名字本来是叫“爱玛”！那时，如果有人到了那个小镇，只要随便向任何一个当地人打听“包法利夫人”的地址，都会得到一个明确的、肯定的回答：“就在这条街的尽头，兽医住的地方。”这位兽医，也就跟着变成了小说里的又一位主角。此外，还有其他一些小说中的人物，不管有无依据，都一古脑被安上了小说里的名字，并且都被当地人视为同乡，引为光荣。更有趣的是，在这个小镇上，连小说中的包法利夫人曾经拴过马的栅栏也有了公认的“模特”、公认的“实物”，从而招来了一批又一批络绎不绝的、好奇的参观者。后来，当政府为更新城镇建筑拆除这个镇的旧房子时，推倒了那位原型——阿德尔芬娜的坟墓，这又引起人们的极大热情，人们争先恐后纷纷奔向

墓地，为的是争得一块“包法利夫人”坟墓的断碑残片以志纪念。这些社会现象尽管有些荒唐，但却生动地表达了法国人民——《包法利夫人》的众多读者，对福楼拜笔下创造出的有血有肉、真实可信的生命的坚信与喜爱，《约翰·克利斯朵夫》是法国杰出作家罗曼·罗兰的长篇名著。小说出版后，很多人却相信克利斯朵夫是真正活在他们中间的现实的人。一位在远离巴黎的小镇上生活的平民姑娘读了这部小说。她是一个贫寒的锁匠的女儿，从小酷爱音乐。她被小说所强烈感动，却又没钱购买，她就向别人借书，把全书从头至尾抄了一遍。另一位男青年，读了小说以后，怀着极受感染的激动心情，给作者写了一封长达四十六页的信，激昂热烈地向作者表达了他的感受和见解，告诉作者小说给了他多么深的教益。最传为一时佳话的例子是，有一位很有音乐天赋的铁路局职员，名叫保尔·杜班。他工作十分紧张，业余时间很少，但却十分热爱音乐，把全部的业余时间都用在音乐上。《约翰·克利斯朵夫》问世后，在他身上产生了巨大的、难以置信的影响。他以此为精神食粮，把克利斯朵夫奉为生活的楷模，同情他的身世，钦佩他的思想，将他的生活重新深刻地体尝了一遍，最后写成了关于克利斯朵夫的一组钢琴曲和短曲。他把这些呕心沥血的音乐作品寄给作者，请求作者转奉克利斯朵夫本人。罗曼·曼兰公布这件事，从而使这位默默无闻的铁路局职员一下子轰动了巴黎文艺界，立刻成了一名音乐名人。人们看着出版他创作的乐曲，组织演奏会演奏他的作品。保尔·杜班的命运从此彻底改变了。英国作家高尔斯华绥创作了《福尔赛世家》以后，立即引起了强烈的社会反响，以致许多人都说自

已是福尔赛的蓝本，甚至有人把福尔赛家族的某个人同自己的生活经历对比，坚信自己就是这个家族的某一代成员。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许多老作家的作品发表后也发生过类似的情形。粉碎“四人帮”以后，青年作者卢新华写了一个短篇小说《伤痕》。《伤痕》是作者在学校里写成的，最初登在他所在班的墙报上。当代的大学生们明明知道这是一篇虚构的作品，却情不自禁地为之唏嘘洒泪。这样的现象不仅在那种注重情感描写的作品的读者群中时常发生，而且在某些侦探、惊险小说产生广泛影响后也有类似的事例。比如英国作家柯南·道尔创造了著名侦探福尔摩斯这个形象以后，百多年来始终受到人们的喜爱，以致于福尔摩斯在小说中的居室——伦敦贝克街122号，竟成了各国游客必须驻足一访的游览点。

这些有趣的现象，究竟说明了什么？说明了艺术提炼的威力。让我们进一步研究一下艺术提炼的过程，看看这种威力是怎样形成的，为什么会有这种奇特的威力。

二、“真——假——真”的过程

许多作家谈过自己从深入生活、熟悉生活，到写出作品的过程。对这个过程，有的作家概括为“真——假——真”，有的作家概括为“有——无——有”，还有的作家概括为“少——多——少”。表达尽管不同，实际上说的都是艺术提炼的过程，也就是从生活到艺术的过程。

说是“真——假——真”的过程，是说首先是现实中的现实生活，这是第一个“真”。生活反映到作家艺术家头脑中

来以后，要进行虚构、进入“假”的阶段，这就是“假”。这个“假”，最终还是要反映生活的真实，这就又回到了“真”。作品中的人物，使你想起生活中见过的真人，但又不尽是，其中是掺了“假”的；正因为掺了“假”，反倒比真实的生活和真实的人物更真。

说是“有——无——有”的过程，是说生活中本来有那种人物和那类事情。但是，因为它们进入了作家的头脑，经过吸收、消化、融合，生活中原有的人物和事件消失了，不存在了。最后，这些被消化掉的东西，又同别的东西搅拌在一起，化为作品，写了出来，于是又有了人物，有了故事，又具备了现实生活的形态，有了新的规模、新的灵性、新的意义。这就又“有”了。

说是“少——多——少”的过程，是说当一个作者刚刚接触生活，或者阅世未深，对生活还不那么理解、没有吃透的时候，他所占有的生活是“少”的。而随着时间的推移，生活积累越来越丰富，阅历越来越深，生活的感受也越来越多样，这就是“多”的阶段。在这个“多”的基础上，根据从生活到艺术的法则进行加工制作，写成作品，就是“少”了。第一个“少”是真正的少；第二个“少”则是“多”中之“少”，是从“多”中演变出来的“少”，是从“多”中压缩、抽取、提炼出来的“少”。因此可以说，第一个“少”是贫乏之“少”，第二个“少”，则是精粹之“少”。只有这种精粹的“少”、浓缩的“少”，才能以少胜多，以少见多，以一当十。越是感受的“多”，就越能提炼出“少”；越能提炼出“少”，就越是反映得“多”、表现得“多”、概括得“多”。这就是从生活到艺术的辩证法，是艺术与生

活关系的辩证规律。作家艺术家的创作是从“多”到“少”，读者读作品就能以“少”见“多”。这种“少”，不光是字数和篇幅的“少”（长篇巨制在提炼现实生活意义上说也是“少”），而是艺术的“少”。这种“少”，就具备了深厚的思想内涵和巨大的艺术表现力、感染力，就具备了高度的美学价值。

从一种形态的“真”、“有”、“少”，过渡和进步到另一种形态的“真”、“有”、“少”，这就是文学创作由低级达到高级、由乳汁变成奶酪的标志，就是一种质的飞跃。当然，由于作家艺术家们在年龄、经历、思想、气质、才华、修养及处身环境等许多方面存在着这样那样的差异，所以，不同的作家、艺术家完成这一飞跃的时间过程和努力程度也会有所不同。但是，不管是谁，哪怕是那些闻名世界、影响深远的文学天才，也需要对此付出艰苦的劳动，甚至是付出非同寻常的、呕心沥血的毕生精力。

文学创作只有依循从“真”、“有”、“少”到“假”、“无”、“多”，再到“真”、“有”、“少”的创作规律，才能取得预期的、或者相应的成就。

那么，究竟怎样做才能完成这一飞跃呢？这就要学习、探索直到逐渐掌握艺术提炼的“秘诀”。从某种意义上说，艺术提炼的过程，也就是文学创作的过程。

说到艺术提炼，很容易使人联想起“加工”、“虚构”一类的字眼。有人说，真实的事情有时要比虚构的故事更稀奇。这话是有道理的。因为写进文学作品的虚构的故事，必须符合生活逻辑，必须符合人情常理。比如，生活中很可能发生这样的事：一个人偶然从一条小巷子里走过，那条巷子

里某一间房子的滴水瓦正好掉下来砸在这个人头上，把他砸死了。这样的事件尽管稀奇罕见，但在现实生活中也不是不可能发生的。可是，如果原封不动地把这样一个简单、孤立的偶然事件写进小说或拍进电影里去，读者和观众们看了一定会频频摇头，嗤之以鼻，认为是胡编滥造不真实，甚至会提出一连串的质问。所以，在文艺作品中，对此恐怕的确要费一番心思和笔墨，就连稍有文学常识的初学写作者也懂得，如果描写这件事，起码要对事件的前因后果有个合理的交代。比方说：一条小巷里某一间房子因为风吹雨淋、年久失修，或者孩子们养一群鸽子常常爬到房顶上去放飞，因而使房檐上的一片滴水瓦渐渐松动了。尽管有几位好心的人多次提醒，也未引起房屋主人的注意。结果有一天，一位巷子里的居民（他多半应该是作品中的一个人物）本来就有严重的心脏病，一向害怕突如其来惊吓。这一天他恰巧从这间房屋的檐下经过，刚好刮来一阵大风，吹掉了那片滴水瓦，又不偏不倚落在他的头上。这一下已经把病人吓得不轻，又加上鲜血迸流，更引起他的极度紧张和恐慌，于是导致他心脏病突发，猝然死去。这个事件的过程，即使象这样粗陋简略地草草写来，也总比没头没脑地照搬原事令人可信，因为它起码缀合了生活中琐碎零散、互不关联的偶然性，多少显示了一点生活的逻辑关系。当然，这个事件假如确实可取，那么，在作家们的笔下，也一定不会仅仅象我们举例子那样做如此简单的、一般化的处理，而会编织得更曲折、更绵密、更可信。

有人说，生活是个万花筒，随时都在丰富复杂和而又无法把握的变幻中运动。的确是这样，奔腾不息的生活本身，

总是按照自己的自然形态演变着：事情的前因后果，明显也罢，不明显也罢，道理充分也罢，不充分也罢，矛盾集中、突出也罢，不集中、不突出也罢，它就是那么发展着。你置身在浩瀚如海、光怪陆离、色彩斑驳、纷纷扰扰的生活大流之中，确实会每日每时都可能看到和听到多种多样稀奇古怪的事情和稀奇古怪的人。但这一切，却又常常是不完整、不连贯，杂然纷陈，令人眼花缭乱的，有些甚至是很荒诞、很费解，悖于人情常理、悖于生活逻辑的。所有这些，你在那一篇篇、一部部有头有脑、循循道来而又回肠荡气、生动感人的文学作品中又的确是看不到的。相比之下，生活和文艺的差别便显而易见了。有人说，既然文艺来源于生活，又要忠实于生活，那么文学创作就应该是生活本来面貌的还原。还原，一点不错，但这必须是艺术的还原，而不能是机械如照像般的还原。从真实的含义来说，始终有两种理解、两种解释。但是，每一部成功的文学作品都表明，艺术不能如同生活本身一样，艺术要升华生活，升华生活的真实。

既然生活本身是如此纷乱庞杂，以至人根本无法将它一五一十、分毫不差、包罗万象地表达出来，我们又怎么能原封不动地照抄生活呢？所以，文艺创作的最基本的法则之一，就是要经过艺术的提炼。所谓艺术提炼就是要经过融合、筛选，把生活中的一枝一节，一星星、一点点的人物行为的片断，思想的火花，熔铸成丰富、复杂、独特的性格，凝聚成完整的、有机的图画。它既不是过去的任何一个片断，又包含过去的许多片断，因而更高、更强烈、更集中、更真实。它是过去零散故事的充实和提高，它补充了每个人物、每个事件的缺陷和不足，使之更完整、更丰富、更深刻、